

《指明牌照分配排放限額第七份技術備忘錄》小組委員會

**因應 2017 年 10 月 31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
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：

- (a) 因應本地發電廠的排放量、其他來源的排放量及政府當局為達致在 2020 年減少排放的環保目標而採取的措施，回應胡志偉議員就當局所訂目標提出的關注；及
- (b) 說明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為建造新燃氣機組(L11 號機組及 D1 號機組)分別作出的 41 億元及 55 億元資本投資，會導致每度電的成本增加多少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 1
2017 年 11 月 10 日